

# “天使之橙”收到“百万罚单” 杭州也有，还能喝吗？ 记者调查：取杯口黑乎乎 橙汁里有黑渣 市场监管：已关注事件动态

本报记者 潘旭萍 宋文瑾

扫码支付，就能看到机器里的数枚橙子自动落下，45秒后，一杯270毫升的新鲜橙汁诞生……这种看上去很噱头的“天使之橙”，你喝过吗？

近年来，一种智能方便的橙汁自动贩卖机，出现在不少商场，受到很多追求新鲜和健康的潮男潮女们的喜爱。今年1月，这款名为“天使之橙”（前身叫“五个橙子”）的现榨橙汁机被深圳市场监管部门没收违法所得119万余元。而处罚原因与食品卫生有关——机器内部压榨橙子的部件会接触到橙汁，但运营者没有做有机涂层防护，与国标不符。昨天，这一事件引爆网络。

亲眼看着榨出的果汁也有食品安全隐患？在杭州，“天使之橙”并不鲜见，20日，记者通过实地调查，确实发现该机器的卫生状况存在一些问题，而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则表示正密切关注此事动态。

## 现榨橙汁里头有黑渣

昨天，记者在杭州龙翔桥地铁站，发现了一台“天使之橙”现榨橙汁机。机器侧面贴着食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上面还有市场监督的电话。

记者现场榨了一杯橙汁，45秒后，橙汁榨好了，确实方便。不过取出橙汁时记者发现，机器的取杯口、吸管处看起来黑乎乎的，感觉很脏。打开杯盖，果汁内混杂着不少黑渣，一搅拌还会浮上来不少。

记者致电箱体上“天使之橙”的热线电话，反映了这个情况。“黑渣应该是橙子蒂

没有清理干净。”工作人员称，他们可以做退款处理，10分钟后，记者收到了退款。

而对于箱体上尽管标注了“每日清洗”“表层超氧灭菌”，但看起来实际仍很脏的情况，工作人员称，他们确实每天在清洗。记者事后询问了一旁的地铁站工作人员，工作人员称，自己偶尔能看到有人来换橙子，但没见过有人来清理机器，“他们换橙子的时候，倒是戴着消毒口罩和手套的”。

记者在现场停留了一会儿，发现鲜有人来购买橙汁，只有几名路过的小朋友想买，但也被各自家长劝阻了。“感觉挺贵的，这种机器看起来也不太干净。”一名林姓家长说。

据悉，“天使之橙”橙汁机在杭州投放了50多台，主要投放点在宝龙城、城西银泰城等大型商超，以及凤起路、火车东站等地铁站。

据媒体报道，“天使之橙”在其前身“五个橙子”时期，曾有霉变橙子而被监管部门勒令整改。

## 监管部门意见不一

据深圳市场监管局网站公布的处罚信息显示，“天使之橙”橙汁机内部的铝合金上下爪部件没有镀膜，直接接触酸性食品，会释放污染物，不符合国家标准，违反了食品安全法。今年1月，深圳市场监管部门将全市59台“天使之橙”贩卖机的全部销售收入119万余元，认定为违法所得，予以全部没收。对此，“天使之橙”所属公司负责人此前向媒体表示，对这一处罚公司已提出复议。



橙汁取杯处残留着不少脏物



地铁站处的榨汁机

随后，“天使之橙”注册所在地的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管局做出了反应。他们表示，“天使之橙”现榨橙汁机的铝件上下爪均符合相关国家标准，且经现场验证，上下爪不会接触橙汁等酸性食品，涉嫌违反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行为不成立，对此不予立案。

两地监管部门的处理结果为何截然不同？有业内人士称，可能是检测方法上存在差异，深圳方面是将“上下爪”所有部件都进行了相关试验，而上海方面则针对的是“上下爪”铝合金材质部分。为了再次验证，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前往“天使之橙”位于松江的工厂，现场开箱检测，并表示根据实验，铝合金部件并不会接触橙汁，真正接触橙汁或者橙子内部的是PP材质的封口器。

据最新消息，深圳方面称，因铝合金部件未覆有机涂层，确实违反了食品安全法，因此仍坚持“原判”。

该事件爆出后，有网友为市场监管部门点赞：“有争议是好事，至少证明深圳和上海的有关机构都努力干事情了。”也有不少“吃货”忧心忡忡：“我女儿特别爱喝这个橙汁，每次去商场都会要我给她买，我现在心也悬着等最终结果呢。”也有相关专家认为，与其纠结于某个部件会不会接触到橙汁、有没有覆盖涂层，倒不如进一步细化相关标准，以此来判断橙汁内的污染物有没有超标，这恐怕更有现实意义。

记者就此咨询了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该局工作人员表示，已经注意到这件事，“虽然局里还没有收到相关投诉，但接下来我们将密切关注这方面的动态”。



## 新鲜人参“闯关”被扣

2月18日晚，杭州海关隶属温州海关从机场旅检渠道截获9.4公斤新鲜人参，笔者昨日获悉，这也是截至目前杭州海关在浙江口岸截获新鲜人参数量最多的一次。

据了解，该批人参是从韩国飞抵温州的旅客行李中截获的，平均长约15厘米。旅客称，人参是在韩国买的，想用于自食和馈赠亲友。因该旅客没有办理任何相关的检疫审批手续，现场关员对该批新鲜人参依法予以截留，并送实验室作进一步处理。

据温州海关关员介绍，新鲜人参具有繁殖能力，土壤可能携带有线虫和其他病原物。私自携带新鲜人参入境，不仅存在威胁消费者健康的隐患，对生态环境也可能造成极大威胁。

通讯员 陈亚珍

## 唉！大年初一3名女孩殒命 肇事的醉驾司机 被批捕

本报记者 许梅

本报讯 今年大年初一晚上，淳安县发生一起交通肇事案，1名司机醉酒驾车，撞倒了3名女孩。姑娘们最终没能救回来，全部遇难。司机姜某某在事故发生后弃车逃逸，1小时后被抓。

2月20日，淳安县检察院发布通报：淳安县人民检察院于2月13日受理淳安县公安局提请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姜某某的案件材料后，经依法审查认为，姜某某的行为已涉嫌交通肇事罪，符合逮捕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八十一条规定，依法对姜某某作出批准逮捕决定。

据了解，事发在2月5日傍晚，淳安汾口镇宏鲍村。司机姜某某40岁左右，事故发生后，姜某某弃车逃跑，1小时后，警方抓到了他。经检测，姜某某血液酒精含量为147.8mg/100ml，系醉酒驾驶。

## 超市门店要关闭，仍有员工没拿到工资 劳动保障部门出手，完成“无欠薪”成绩单

本报记者 陈立波

本报讯 企业欠薪案件发生率控制在1%以内，在建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未发生欠薪立案案件，未发生10人以上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欠薪群体性事件或造成恶劣影响的极端欠薪事件……2月20日，记者从杭州市上城区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了解到，2018年，全区投诉举报案件同比下降了72.4%，连续保持了7年未发生因企业欠薪而启动政府应急周转金垫付情况，确保了2019年元旦春节期间辖区的安全与稳定。

2018年11月，上城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通过联合预警信息平台，收到了一份市场监管部门发来的企业信息变革名单，显示望江街道某大型超市申请企业信息变更，原先的超市门店即将关闭。得到信息后，大队立即派工作人员前往企业巡查，发现该企业关闭前仍有员工未及时拿到工资，若不提前介入，极有发生影响较大的群体讨薪案件。

“当时超市门店马上就要关闭，时间非常紧张。”上城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大队长斯晔告诉记者，为了预防群体性事件发生，区防欠薪领导小组立即掌握了门店

的整体情况，协调望江街道防欠薪领导小组敦促该单位在结束营业前，让员工拿到工资；并联合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望江街道综治、市场监管及公安等部门，约谈该公司负责人及华东区负责人。

斯晔介绍，经过多次协调，企业最后拿出了详细的解决方案，不但确认了补偿金支付的细化方案，还明确了员工最为关心的补偿金支付时间，“当然我们也制定了应急预案，防止突发情况发生。”

12月中旬，在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工作人员的见证下，企业向所有员工如数发放了补偿金，事情最终得到了圆满解决。